

## 2021/22 学年资助中学及特殊学校 处理过剩教师及实验室技术员事宜

指引旨在说明资助中学及特殊学校在 2021/22 学年出现过剩教师<sup>1</sup>/实验室技术员时的各项安排。各资助中学及特殊学校须遵照核准教职员编制聘用编制人员，以及让校内教师及实验室技术员了解本文件内容。

### 一般原则

2. 学校必须尽力透过校内安排，包括藉自愿性共享职位或使用学校其他经费等方法，以吸纳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营办超过一所学校的办学团体，应透过其辖下学校间的调配，尽量安排所有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填补其他属校的职位空缺。

### 确定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

3. 倘学校预计会出现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情况，校董会/法团校董会须咨询校内教师及实验室技术员，制定一套客观、公平及高透明度的「校本」准则（例如：学校的运作需要、学校对各科教师的需求及学校的发展需要等因素），以厘定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离校的先后次序，以及其后因出现空缺而留任的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的优次。

4. 校董会/法团校董会同时亦须设立一套上诉机制，就学校处理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事宜，为教师/实验室技术员与学校管理层提供有效沟通渠道。营办超过一所学校的办学团体有责任确保属下学校尽量一致地执行所制定的准则和上诉机制。

5. 厘定准则及上诉机制应尽早备妥、记录在案及通知所有教师/实验室技术员，以便在获批核 2021/22 学年核准教职员编制后尽快确定过剩人选及通知他们有关安排。

### 办学团体调配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

6. 至于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的调配，营办超过一所学校的办学团体，应尽量安排其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填补其辖下学校的职位空缺。

7. 若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的人数比空缺多，办学团体应制定

---

<sup>1</sup> 倘若一所學校因核准教師編制數目改變而引致常額教師人數超越該校的核准教師編制數目，超出編制數目的常額教師（填補有時限職位的教師除外）被視為過剩教師。如根據相關措施學校可保留過剩教師一段指定的時間，學校須參閱有關通告或通函所載的詳情以處理獲有關措施保留的過剩教師。

一套准则，按学校的需要，调配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以填补其辖下学校的所有空缺，并请尽量于 2021年5月内完成调配工作，以便余下的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可及时向其他学校申请职位。

8. 在完成上述调配工作后，倘属校随后出现空缺，办学团体亦须尽量如数吸纳属校尚未觅得职位的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

9. 被办学团体调配往辖下其他学校填补空缺的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校董会/法团校董会可考虑此内部调配的特殊情况，商议是否要求被调配的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进行性罪行定罪纪录查核。校董会/法团校董会如经深入讨论后，决定豁免有关教师/实验室技术员进行性罪行定罪纪录查核，须将理据加载会议纪录内，妥为存盘。有关性罪行定罪纪录查核机制的详情，请参阅 [教育局通函第 179/2011 号](#) 及载于教育局网页的相关问与答（[教育局网页](#) → [学校行政及管理](#) → [一般行政](#) → [有关学校教职员](#) → [聘任事宜](#)）。

### 延聘教师/实验室技术员共享教职

10. 学校可按照需要及有关教师/实验室技术员的意愿，安排多于一名教师/实验室技术员填补核准编制内的一个教师/实验室技术员职位。学校须遵照相关的《资助则例》规定及现行教师/实验室技术员职级的聘用指南处理有关聘任事宜。这些受聘的部分职位教师/实验室技术员，与核准编制内的全职教师/实验室技术员一样，可按相关的《资助则例》规定（a）参加适当的补助/津贴学校公积金或相关公积金供款、（b）享有员工假期（如有薪病假等）及（c）以其认可工作年资按比例计算作增薪及晋升之用。

### 高于核准职级的校长、过剩晋升职级教师及一级实验室技术员的调配及薪酬安排

11. 自 2019/20 学年教师职位全面学位化政策推行后，公营学校核准编制内的所有教席（包括晋升职级教席）均为学位教师职位，因此，学校在处理过剩教师的人事调配安排时，原则上应以学位教师职位的编制为基础。倘学校因缩减教职员编制而影响校内晋升职级教师/一级实验室技术员的人数，及/或引致校长的现任职级高于核准编制的职级，营办超过一所学校的办学团体应安排过剩晋升职级教师/一级实验室技术员填补其他辖下学校的相应职级的学位教师<sup>2</sup>/一级实验室技术员职位空缺；办学团体亦须考虑调派

<sup>2</sup> 在資助中學及特殊學校中學部，首席助理教席（PAM）在學位教師職系的相應職位為高級學位教師（SGM）；高級助理教席（SAM）、助理教席（AM）和文憑教師（CM）在學位教師職系的相應職位均為學位教師（GM）。在特殊學校小學部，助理教席（AM）在學位教師職系的相應職位為小學學位教師（PSM）；文憑教師（CM）在學位教師職系的相應職位為助理小學學位教師（APSM）。

校长，使其实际职级不高于学校的核准校长职级。

12. 因此，被办学团体调配至另一所学校的过剩晋升职级非学位教师，如已持有认可本地学士学位（或同等资历），可改编为相应职级的学位教师。如过剩晋升职级非学位教师已持有认可资历，但选择不改编至学位职系，或尚未持有认可学位资历，则当他/她被调配至另一所学校时，仍可继续担任晋升职级非学位教师职位。然而，吸纳该过剩晋升职级非学位教师的学校须抵销相应职级和数目的学位教师职位，直至该教师自然流失，或符合相关资格并选择改编至相应职级的学位教师职位为止。

13. 倘学校是办学团体营办的唯一资助学校，或办学团体的其他辖下学校并无相应职级的学位教师/一级实验室技术员/合适职级的校长职位空缺作为调配之用，则留任的过剩晋升职级教师/一级实验室技术员须降职担任核准编制内较低或基本职级的职位，而校长须降为核准编制的职级。

14. 因应教师职位全面学位化政策的推行，如过剩晋升职级非学位教师因缩班而降职至担任合适较低职级的职位，学校应作如下安排：

- 如有关教师降职前的职级为首席助理教席（中学）/助理教席（小学），而因未持有认可学士学位或个人理由而未能改编至学位教师，学校须以相等数目的学位教师职位（中学）/助理小学学位教师职位（小学）抵销有关教师降职后所持的非学位教师职位，并可按现行机制为有关教师向教育局申请保留其支薪点。由于首席助理教席（中学）/助理教席（小学）在学位教师职系的相应职位为晋升职级的高级学位教师（中学）/小学学位教师（小学），当相应晋升职级的学位教师职位出现空缺时，学校应让有关教师回复至原来的首席助理教席（中学）/助理教席（小学），并须抵销该高级学位教师（中学）/小学学位教师（小学）的职位空缺，直至有关非学位教师自然流失，或符合相关资格并选择改编至相应职级的学位教师职位为止。
- 至于降职前的职级为中学的高级助理教席/助理教席的教师，由于在 2019/20 学年或之后公营学校已再没有非学位教师职位的编制，而中学的高级助理教席/助理教席在学位教师职系的相应职位为基本职级的学位教师，如有关教师在 2018/19 学年或之前已由中学的高级助理教席/助理教席降职至合适较低职级的非学位职位，并因未持有认可学士学位或个人理由而未能改编至学位教师职系，自 2019/20 学年起，他们过剩晋升职级教师的身份已不获保留，但学校仍可按现行机制

为有关教师向教育局申请保留其支薪点，直至有关教师自然流失，或符合相关资格并选择改编至学位教师为止。在此期间，学校须以相等数目的学位教师职位抵销有关教师所持的非学位教师职位。

- 如有关降职的非学位教师已持有认可学士学位，学校须征询并按其意愿，根据所订定的校本机制，让他们改编为降职后相应职级的学位教师，但在改编后，其保留支薪点的安排（包括已获批准的申请）将不再适用，其过剩晋升职级教师的身份亦将不会获保留。有关教师在学位教师职系内的薪金和晋升安排将按现行机制和要求处理，与一般由非学位教师职系改编至学位教师职系的教师相同。必须留意的是，学校在处理降职的非学位教师时，须让有关教师充份了解留任在非学位教师职系和改编至学位教师职系的相关后续安排和权益，确保他们在知情的情况下作出选择，以及按个人需要作专业发展的安排。
- 如学校有多于一位因缩班而降职的教师（当中有可能包括学位教师和非学位教师），当出现晋升职级学位教师职位空缺时，学校须按其预先订定的校本机制，决定该些教师回复至较高职级的先后次序。

15. 如学校按以上段落所述，已尽力透过校内安排或透过办学团体辖下学校间的调配处理过剩的教师或实验室技术员，但在2021/22学年仍有教职员须降职留任，学校可向教育局申请保留其前职级的最后支薪点。学校须递交理据阐明学校在2021/22学年暂时未能修正有关高于核准职级的情况，以及夹附具体计划书，说明如何修正高于核准职级的情况。此特殊安排纯属暂时性质，教育局会按学校提交的理据及其个别情况而决定是否批准申请。如获得所属地区的学校发展组批准后，有关教职员可保留其在2021年8月31日的支薪点，而在获得回升至原有职级前不会获发增薪点。办学团体/学校须按所提交的计划书，在有机会时尽早予以修正。学校应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处理有关原任职级高于核准职级的教职员的工作安排，并致力调任有关教职员至同一办学团体辖下的其他学校，以担任与原任职级相同的职位，或修正薪级高于核准职级的情况。

### **确定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名单**

16. 当学校确定过剩教师及实验室技术员名单后，校董会/法团校董会须给予该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足够的通知期（例如：已通过试用期的实验室技术员，需在三个月的通知期外加上连同积存年假的通知期），校方亦应尽早提供书面的证明文件，以协助过剩

教师及实验室技术员申请职位。

17. 倘学校在确定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后出现空缺，校方应尽量利用全数空缺职位吸纳尚未觅得职位的原校过剩教师/实验室技术员。

### 查询

18. 如对本指引有进一步查询，请与所属地区的学校发展组联络。

二零二一年五月